

科技部 書函

地址：臺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聯絡人：謝婉琳
電話：02-2737-7987
傳真：02-2737-7607
電子信箱：lwshieh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空中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9月2日
發文字號：科部科字第109005540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機構109年度獲本部「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」、「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」、「補助團隊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」、「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」補助者，請依限辦理經費結報相關事宜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「補助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作業要點」、「補助國內專家學者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」、「補助團隊參與國際學術組織會議作業要點」、「補助國內研究生出席國際學術會議作業要點」及核定補助函等規定，申請機構應於旨揭補助案辦竣後之規定期限內辦理經費結報。
- 二、請貴機構清查已逾辦理結報期限之補助案件，並於109年10月15日前至線上作業系統登錄及備文到部辦理，逾期者，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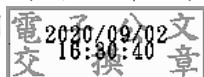
本部將取消計畫經費補助，不予歸墊，以避免本部遭審計部修正；若該項計畫雖經核定但未執行者，亦應於作業系統向本部申請計畫註銷。

三、貴機構受補助案，請至本部學術補助獎勵網頁

(<https://wsts.most.gov.tw/STSWeb/Award/AwardMultiQuery.aspx>) 查詢；相關作業要點及其經費結報注意事項等規定，請參考本部科教國合司網站(<https://www.most.gov.tw/sci/ch>)。

正本：國立臺灣大學等（共307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科教國合司



科技部

